

新航/胜安 中国区代理关于拒签申请退票的通知

尊敬的新航及胜安中国区票务代理/旅行社：

新加坡航空与胜安航空自 2018 年 **12 月 1 日**起，由于签证拒签原因申请退票，将执行以下新的退票规则。

1. 正常不允许退票的 D/R/Q/N/V/K/G 舱位，允许退票并按照以下标准收取退票费：
D- CNY1,000，R/Q/N/V/K/G- CNY600.
2. 正常允许退票并收费的舱位，不收取退票费。
3. 此项规则将适用于所有渠道销售出的机票。包括新航官网，新航官方旗舰店，新航及胜安中国区票务代理/旅行社等。
4. 代理人在操作退票前，要求提交给新航/胜安相应拒签证明的申请。
5. 如果乘客误机（no-show）后要求退票，误机费正常收取；退票费的收取规则按照以上 1 和 2 的标准操作。
6. 如果同行者中有部分签证拒签，部分未拒签，则以上退票规则同样适用于未拒签乘客的退票申请。

以上新的退票规则也将会在价单条款中同步更新。请各票务代理/旅行社及时知悉及通知相关人员。 有关新退票规则的疑问, 可以联系新航各地办事处，票务代理人专线咨询。

广州：020-87557887

非常感谢！再次感谢各位对新航的支持与合作。

新加坡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
2018 年 12 月 05 日